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信息披露报告

第一部分 公司简介

公司名称及简称：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英大人寿。

公司注册资本：40 亿元人民币。

公司注册地：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乙 18 号院 1 号楼英大国际大厦 5-6 层。

公司成立时间：2007 年 6 月 26 日。

公司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它业务。

公司经营区域：截至 2020 年末，公司设立了北京、上海、江苏、福建、吉林、辽宁、山东、陕西、山西、河南、浙江、湖北、河北、四川、安徽、江西、黑龙江、天津、湖南 19 家分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丁世龙

公司客服电话和投诉电话：4000-188-688

第二部分 公司财务会计信息

一、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合并）

编制单位：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12-31

金额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	—	负债：		
货币资金	1,045,786,561.21	497,762,805.22	短期借款		
拆出资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919,367,959.28	2,848,558,284.26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衍生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112,113,000.00	1,674,304,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衍生金融负债		
预付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收利息	415,564,424.86	338,677,940.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27,000,000.00
应收保费	81,507,882.96	60,667,681.13	预收保费	141,052,266.92	147,149,510.70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7,268,396.65	32,839,978.62
应收分保账款	273,480,615.65	145,242,901.44	应付分保账款	295,326,926.15	152,068,068.12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63,124.52	5,693,619.08	应付职工薪酬	74,956,775.55	56,620,182.21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9,757,514.06	51,901,644.76	应交税费	39,992,115.20	26,545,104.10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623,342.75	621,885.89	应付赔付款	206,209,535.67	194,061,459.92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金	1,830,571.08	1,214,199.19	应付保单红利	474,498,290.78	307,621,912.67
预付赔付款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0,617,222,302.69	12,386,777,785.10
保户质押贷款	232,765,410.46	186,015,410.11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03,825,372.13	285,853,578.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未决赔款准备金	311,580,364.63	255,267,485.89
定期存款			寿险责任准备金	28,407,203,291.23	16,218,403,746.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2,138,246,266.12	19,230,001,771.7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605,017,122.55	1,050,969,547.18
持有待售资产			保费准备金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71,667,092.41	4,051,140,190.04	持有待售负债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5,325,977,662.40	6,311,252,682.86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2,9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应付款		
存出资本保证金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6,681,717.78	84,202,487.79
在建工程			其他负债	868,160,914.93	34,903,332.13
固定资产	80,272,114.84	75,736,138.69	独立账户负债		
无形资产	38,408,348.28	34,411,120.34	负债合计	46,548,995,392.86	32,760,284,179.44
商誉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049,427.10	101,306,344.8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资产	133,447,174.36	270,785,072.22	资本公积	490,736,330.00	490,736,330.00
			其他综合收益	271,700,938.75	-28,394,114.1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21,123,886.48	-864,074,027.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141,313,382.27	3,598,268,188.79
			少数股东权益	366,719,717.21	326,741,324.4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08,033,099.48	3,925,009,513.20
资产总计	51,057,028,492.34	36,685,293,692.6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1,057,028,492.34	36,685,293,692.64

利润表（合并）

编制单位：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12-3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累计发生额	上年同期累计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123,936,693.15	11,278,533,793.62
已赚保费	14,710,766,643.74	9,464,545,597.92
保险业务收入	14,934,162,720.43	9,694,549,038.22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205,893,788.40	162,797,687.6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502,288.29	67,205,752.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7,071,444.80	1,601,236,427.2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09,101.35	8,636,864.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7.60	-3,229,913.42
其他业务收入	242,463,441.14	206,606,407.04
其他收益	5,641,737.22	738,410.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支出	16,819,262,191.49	11,058,236,014.66
退保金	277,131,598.25	255,392,465.64
赔付支出	1,055,923,078.29	669,383,634.90
减：摊回赔付支出	115,223,499.99	75,091,520.6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2,799,159,998.73	7,729,444,993.0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8,473,698.05	6,334,284.69
保单红利支出	280,733,694.32	170,533,963.27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7,084,640.33	5,396,723.8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96,774,596.56	776,979,825.93
业务及管理费	1,020,362,355.07	1,012,444,422.70
减：摊回分保费用	61,103,139.77	66,649,374.26
其他业务成本	543,372,246.64	559,076,244.95
资产减值损失	33,520,321.11	27,658,92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4,674,501.66	220,297,778.96
加：营业外收入	937,558.62	319,088.31
减：营业外支出	782,570.79	479,299.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4,829,489.49	220,137,568.08
减：所得税费用	22,181,985.60	16,041,435.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647,503.89	204,096,133.0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647,503.89	204,096,133.0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2,950,140.54	177,863,290.09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9,697,363.35	26,232,842.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376,082.39	218,793,286.2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0,095,052.94	218,738,498.8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0,095,052.94	218,738,498.8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00,095,052.94	218,738,498.85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1,029.45	54,787.41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3,023,586.28	422,889,419.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3,045,193.48	396,601,788.9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9,978,392.80	26,287,630.36

现金流量表（合并）

单位名称：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12-3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4,969,527,402.92	9,520,538,242.92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4,546,004.82	-60,841,317.7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769,555,482.41	-1,479,359,021.1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7,292,152.71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689.3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2,560,386.78	231,401,826.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55,302,144.50	8,211,739,730.4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043,775,002.54	609,540,613.2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33,224,083.39	788,045,802.0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13,857,316.21	76,466,31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0,555,175.01	599,166,78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3,538,822.16	95,447,955.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3,745,303.87	870,474,985.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38,695,703.18	3,039,142,459.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16,606,441.32	5,172,597,271.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79,522,480.76	7,967,214,116.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44,302,778.20	1,575,236,576.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56.93	463,144.3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7,736,000.00	55,742,698.6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81,569,215.89	9,598,656,536.3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3,648,213.70	42,883,636.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659,043,538.00	14,585,176,919.2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54,571,530.08	33,632,204.8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57,382,868.91	952,86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294,646,150.69	15,614,556,760.2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3,076,934.80	-6,015,900,223.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1,04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000.00	1,231,04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97,189.75	17,426,273.0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2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3,897,189.75	17,426,27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102,810.25	1,213,617,72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27.60	-3,229,913.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0,365,155.63	367,084,860.7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7,762,805.22	130,677,944.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7,397,649.59	497,762,805.2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合并）

编制单位：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12-3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优 先		永 续	其 他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00			490,736,330.00		-28,394,114.19			-864,074,027.02	326,741,324.41	3,925,009,513.20	4,000,000,000.00			490,736,330.00		-247,132,613.04			-1,041,937,317.11	140,453,694.05	3,342,120,093.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00			490,736,330.00		-28,394,114.19			-864,074,027.02	326,741,324.41	3,925,009,513.20	4,000,000,000.00			490,736,330.00		-247,132,613.04			-1,041,937,317.11	140,453,694.05	3,342,120,093.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表示)						300,095,052.94			242,950,140.54	39,978,392.80	583,023,586.28					218,738,498.85			177,863,290.09	186,287,630.36	582,889,419.3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00,095,052.94			242,950,140.54	39,978,392.80	583,023,586.28					218,738,498.85			177,863,290.09	26,287,630.36	396,601,788.9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金弥补亏损																						
5.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000,000,000.00			490,736,330.00		271,700,938.75			-621,123,886.48	366,719,717.21	4,508,033,099.48	4,000,000,000.00			490,736,330.00		-28,394,114.19			-864,074,027.02	326,741,324.41	3,925,009,513.20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日期：2020-12-31

金额单位：元

资产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资产：			负债：		
货币资金	1,042,757,885.29	175,543,969.56	短期借款		
拆出资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740,310,416.11	2,834,351,893.2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衍生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69,173,000.00	1,573,628,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衍生金融负债		
预付账款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应收利息	410,157,837.15	335,009,147.7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27,000,000.00
应收保费	81,507,882.96	60,667,681.13	预收保费	141,052,266.92	147,149,510.70
应收代位追偿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117,268,396.65	32,839,978.62
应收分保账款	273,480,615.65	145,242,901.44	应付分保账款	295,326,926.15	152,068,068.12
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6,163,124.52	5,693,619.08	应付职工薪酬	66,534,893.74	50,635,980.22
应收分保未决赔款准备金	69,757,514.06	51,901,644.76	应交税费	20,719,232.76	9,601,739.84
应收分保寿险责任准备金	623,342.75	621,885.89	应付赔付款	206,209,535.67	194,061,459.92
应收分保长期健康险责任金	1,830,571.08	1,214,199.19	应付保单红利	474,498,290.78	307,621,912.67
预付赔付款			其他应付款		
保户质押贷款	232,765,410.46	186,015,410.11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0,617,222,302.69	12,386,777,785.10
其他应收款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03,825,372.13	285,853,578.40
发放贷款及垫款			未决赔款准备金	311,580,364.63	255,267,485.89
定期存款			寿险责任准备金	28,407,203,291.23	16,218,403,746.6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1,664,852,458.74	19,124,675,961.53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605,017,122.55	1,050,969,547.18
持有待售资产			保费准备金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71,667,092.41	4,022,112,792.66	持有待售负债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5,325,977,662.40	6,263,252,682.86	长期借款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2,9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260,000,000.00	26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存出资本保证金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预计负债		
投资性房地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5,736,660.17	83,963,344.97
在建工程			其他负债	890,545,773.99	55,197,559.92
固定资产	73,463,133.73	68,516,277.37	独立账户负债		
无形资产	28,836,897.37	23,774,605.73	负债合计	46,542,740,430.06	32,757,411,698.16
商誉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0,049,427.10	101,306,344.8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其他资产	113,959,823.56	255,409,545.61	资本公积	490,736,330.00	490,736,330.00
			其他综合收益	271,061,195.10	-28,752,828.3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7,203,859.82	-930,456,637.01
			所有者权益合计	4,034,593,665.28	3,531,526,864.60
资产总计	50,577,334,095.34	36,288,938,562.7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577,334,095.34	36,288,938,562.76

利润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日期：2020-12-3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累计发生额	上年同期累计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025,817,644.85	11,202,209,579.98
已赚保费	14,710,766,643.74	9,464,545,597.92
保险业务收入	14,934,162,720.43	9,694,549,038.22
其中：分保费收入		
减：分出保费	205,893,788.40	162,797,687.61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17,502,288.29	67,205,752.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50,619,148.71	1,589,173,369.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3,348.64	8,636,864.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7.60	-3,229,913.42
其他收益	166,734,083.86	142,345,251.18
其他业务收入	1,778,589.58	738,410.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支出	16,829,627,630.42	11,052,670,555.72
退保金	277,131,598.25	255,392,465.64
赔付支出	1,055,923,078.29	669,383,634.90
减：摊回赔付支出	115,223,499.99	75,091,520.6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12,799,159,998.73	7,729,444,993.0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8,473,698.05	6,334,284.69
保单红利支出	280,733,694.32	170,533,963.27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020,909.81	4,423,521.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96,774,596.56	776,979,825.93
业务及管理费	1,031,791,524.52	1,007,852,166.09
减：摊回分保费用	61,103,139.77	66,649,374.26
其他业务成本	543,372,246.64	559,076,244.95
资产减值损失	33,520,321.11	27,658,920.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96,190,014.43	149,539,024.26
加：营业外收入	937,558.62	319,088.31
减：营业外支出	782,570.79	479,299.1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6,345,002.26	149,378,813.38
减：所得税费用	-6,907,774.93	-2,251,633.7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252,777.19	151,630,447.1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3,252,777.19	151,630,447.1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9,814,023.49	218,683,711.4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9,814,023.49	218,683,711.4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9,814,023.49	218,683,711.4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503,066,800.68	370,314,158.57

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单位名称：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

日期：2020-12-3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14,969,527,402.92	9,520,538,242.92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14,546,004.82	-60,841,317.7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1,769,555,482.41	-1,479,359,021.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23,689.3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2,965,794.73	137,486,654.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8,415,399.74	8,117,824,558.13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043,775,002.54	609,540,613.29
支付再保险合同净额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33,224,083.39	788,045,802.09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113,857,316.21	76,466,318.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4,156,565.42	546,925,420.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52,784,219.04	47,588,018.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9,698,486.19	924,939,522.3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7,495,672.79	2,993,505,695.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50,919,726.95	5,124,318,863.0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811,267,546.98	7,967,214,116.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25,973,819.59	1,565,344,097.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956.93	463,144.34
收到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687,958.4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837,249,323.50	9,566,709,316.75
投资支付的现金	30,036,010,216.97	14,718,176,919.28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54,571,530.08	33,632,204.8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484,768.23	40,573,891.70
支付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现金净额	1,495,545,000.00	901,152,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62,131.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665,449,384.19	15,693,535,015.8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28,200,060.69	-6,126,825,699.1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900,000,000.00	
收到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1,044,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00,000,000.00	1,071,044,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赎回债券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897,189.75	17,426,273.04
支付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现金	1,527,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43,897,189.75	17,426,273.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6,102,810.25	1,053,617,726.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27.60	-3,229,913.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8,825,004.11	47,880,977.4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5,543,969.56	127,662,99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368,973.67	175,543,969.5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母公司）

编制单位：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0-12-31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490,736,330.0		-28,752,828.39			-930,456,637.	3,531,526,864.6	4,000,000,000.				490,736,33		-247,436,539.			-1,082,087,084.1	3,161,212,706.0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0,000,000.				490,736,330.0		-28,752,828.39			-930,456,637.	3,531,526,864.6	4,000,000,000.				490,736,33		-247,436,539.			-1,082,087,084.1	3,161,212,706.0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299,814,023.49			203,252,777.1	503,066,800.68							218,683,711.4			151,630,447.14	370,314,158.5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814,023.49			203,252,777.1	503,066,800.68							218,683,711.4			151,630,447.14	370,314,158.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的分配																							
3.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一般风险准备金弥补亏																							
5.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6. 其他																							
（五）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000,000,000.				490,736,330.0		271,061,195.10			-727,203,859.	4,034,593,665.2	4,000,000,000.				490,736,33		-28,752,828.3			-930,456,637.01	3,531,526,864.60	

二、财务报表附注

(一) 企业的基本情况

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系2007年6月22日经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银保监会)保监发改〔2007〕782号文批准设立,于2007年6月26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成立,成立时取得注册号为110000010304742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过历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为4,000,000,000.00元。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000663106092Y的营业执照,总部位于北京市。

本公司属保险行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人寿保险、健康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等各类人身保险业务;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设立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大资产)、北京分公司、上海分公司、江苏分公司、福建分公司、吉林分公司、辽宁分公司、山东分公司、陕西分公司、山西分公司、河南分公司、浙江分公司、湖北分公司、河北分公司、四川分公司、安徽分公司、江西分公司、黑龙江分公司、天津分公司、湖南分公司共20家分子公司。

本财务报表已于2021年3月30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批准对外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中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本集团对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不具有控制权,因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管理需要,将英大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在本集团进行合并。

2. 持续经营能力评价

本集团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在对会计要素进行计量时，公司一般以历史成本计量，对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被合并公司的资产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净额与原账面价值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

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5.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

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6.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①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②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够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业务

(1) 外币交易的折算方法

公司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①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②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③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9.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其中,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如系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确定的,则使用合同条款和特征在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市场收益率作为折现率。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

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集团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集团

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年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年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

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及贷款承诺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

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保费、应收分保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 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①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本集团将为人民币 5,0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②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2) 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① 组合 1，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50.00	50.00
3-4 年	80.00	80.00
4-5 年	90.00	9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② 组合 2，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说明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预计不能完全收回款项	测算比例	测算比例
预计能够完全收回款项	0.00	0.00

③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1) 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2) 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3) 应收关联方款项等。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 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照返售协议约定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融出的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按发生时实际支付的款项入账；资产负债表日，根据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种类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照回购协议约定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的票据、证券、贷款等金融资产融入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发生时实际收到的款项入账；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种类计算确定利息支出。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②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③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

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13.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5	3.17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7	5	13.57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	5	15.8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19.0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4.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及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年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年末本集团对无形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对于存在减值迹象的无形资产，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则按单项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5.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6. 保险保障基金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基金管理办法》（保监会令〔2008〕年第2号）按下列比例缴纳保险保障基金：1. 有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保费的0.15%缴纳，无保证收益的人寿保险按保费的0.05%缴纳；2. 短期健康保险按当年保费的0.8%缴纳，长期健康保险按保费的0.15%缴纳；3. 非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按当年保费的0.8%缴纳，投资型意外伤害保险，有保证收益的，按当年保费的0.08%缴纳；无保证收益的，按当年保费的0.05%缴纳。本公司的保险保障基金余额达到公司总资产1%的，暂停缴纳。

17.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合同准备金

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下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中国银保监会下发的《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 号〉实施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寿险保险合同根据产品、承保年度等特征确定计量单元，非寿险保险合同根据险种分成若干个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保险人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1) 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2) 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3) 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2) 重要的估计

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该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弥补未来现金流在金额和时间上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为剩余边际，并将剩余边际在保险期间内摊销计入损益；发生首日损失的，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或等于一年的短期险合同，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①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1) 根据二十四分之一净保费法(毛保费减首日费用)提取的准备金，首日费用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税金和附加、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等费用；2) 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提取的准备金。

②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保险人提出索赔、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公司采用逐案估损法，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保险人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并依据公司经验数据，采用链梯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等方法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③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不利情景根据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不确定性和影响程度选择确定。寿险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保险事故发生率、退保率、费用假设、保单红利假设、折现率等。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这些假设。

18.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辞退福利、内退补偿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集团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在正式退休之前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在其正式退休日期之后，应当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应付职工薪酬，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不能在职工内退后各期分期确认因支付内退职工工资和其缴纳社会保险费等产生的义务。

19. 收入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1) 保险合同收入

① 原保险合同

原保险合同，是指本公司向投保人收取保费，对约定的可能发生的事故因其发生所造成的财产损失承担赔偿责任，或者当被保险人死亡、伤残、疾病或者达到约定的年龄、期限时承担给付保险金责任的保险合同。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原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的保险责任；2)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3) 与原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根据本公司在原保险合同延长期内是否承担赔付保险金责任，将原保险合同分为寿险原保险合同和非寿险原保险合同。对于非寿险原保险合同，根据原保险合同约定的保费总额确定保费收入金额。对于寿险原保险合同，分期收取保费的，根据当期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一次性收取保费的，根据一次性应收取的保费确定保费收入金额。

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按照原保险合同约定计算确定应退还投保人的金额，作为退保费，计入当期损益。

②再保险合同

再保险合同，指再保险分出人分出一定的保费给再保险接受人，再保险接受人对再保险分出人由原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再保险合同业务包括分出业务和分入业务。

1) 分出业务

再保险分出人在确认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及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算确定相关的应收分保未到期责任准备金资产，并冲减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再保险分出人在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相应准备金，确认为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资产。

再保险分出人在确定支付赔付款项金额或实际发生理赔费用而冲减原保险合同相应准备金余额的当期，冲减相应的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同时，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接受人摊回的赔付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再保险分出人在原保险合同提前解除的当期，按照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出保费、摊回分保费用的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转销相关应收分保准备金余额。

2) 分入业务

分保费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① 再保险合同成立并承担相应保险责任；② 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③ 与再保险合同相关的收入能

够可靠地计量。

再保险接受人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收入金额。再保险接受人在确认分保费收入的当期，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计算确定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再保险接受人根据相关再保险合同的约定，在能够计算确定应向再保险分出人支付的纯益手续费时，将该项纯益手续费作为分保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再保险接受人在收到分保业务账单时，按照账单标明的金额对相关分保费收入、分保费用进行调整，调整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资产管理费收入

资产管理费是资金管理者或受托人代人理财而收取的费用，资产管理业务收入，在提供的相关服务完成时，按合同规定的比例计算应由公司享有的收益或承担的损失，确认为当期的收益或损失。

（3）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包含各项投资产生的利息收入、股息收入、分红收入以及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等由于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之外的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4）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是指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

（5）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承保服务收入、保单管理业务收入等。其他收入在收到客户支付的款项或取得收款权利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款项时，按照收款金额予以确认。

利息收入，为活期存款、结算备付金和存出保证金的利息收入，于收到利息款时确认收入。

20.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

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入。

企业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应当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两种情况：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企业可以选择下列方法之一进行会计处理：(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企业选择了上述两种方法之一后，应当一致地运用，不得随意变更。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应当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 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 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若有因公共利益进行搬迁而收到的搬迁补偿：本集团因城镇整体规划、库区建设、棚户区改造、沉陷区治理等公共利益进行搬迁，收到政府从财政预算直接拨付的搬迁补偿款，作为专项应付款处理。其中，属于对本集团在搬迁和重建过程中发生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损失、有关费用性支出、停工损失及搬迁后拟新建资产进行补偿的，自专项应付款转入递延收益，并根据其性质按照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核算，取得的搬迁补偿款扣除转入递延收益的金额后如有结余的，确认为资本公积。

2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

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集团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①企业合并；②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22. 租赁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五)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计量长期人身险保险合同的保险责任准备金过程中，需对折现率、死亡率、发病率、退保率、保单红利假设及费用假设等作出重大判断。这些计量假设需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本公司于2020年12月31日根据当前信息重新确定上述有关假设，假设变动所导致的相关保险合同准备金的变动计入本年度利润表。此项变动增加2020年12月31日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13,691.45万元，占寿险及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总额的0.46%，由此减少2020年度税前利润人民币13,691.45万元。

(六)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2. 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号)的规定，保险公司开办的一年期以上人身保险产品取得的保费收入免征增值税。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上述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

(七)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于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拥有下列已合并子公司

名称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股本	持股比例
英大保险资产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受托管理委托人委托的人民币、外	北京	北京	52,000万(元)	52,000万(元)	50%

名称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	股本	持股比例
	币资金；管理运用自有人民币，外币资金；开展保险资产管理产品业务。					

(八) 合并财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除另有注明外，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权型投资		
企业债	514,849,031.18	148,933,317.76
股权型投资		
基金	1,531,470,133.23	744,495,358.38
股票	42,263.00	
理财产品	1,873,006,531.87	1,955,129,608.12
合计	3,919,367,959.28	2,848,558,284.26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资产种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债券	3,112,113,000.00	1,674,304,000.00
合计	3,112,113,000.00	1,674,304,000.00

(2) 到期期限

期限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0 天以内到期	3,112,113,000.00	1,674,304,000.00
合计	3,112,113,000.00	1,674,304,000.00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7,443,792,060.80	5,471,431,993.53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162,288,629.62	316,473,046.5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138,288,629.62	292,473,046.50
按成本计量的	24,000,000.00	24,000,000.00
基金、理财产品、债权计划、 股权计划投资	23,532,165,575.70	13,452,069,301.72
小计	32,138,246,266.12	19,239,974,341.75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减：减值准备		9,972,570.02
合计	32,138,246,266.12	19,230,001,771.73

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金融债	1,415,252,827.29	1,867,905,900.74
企业债	1,786,432,202.48	1,813,253,401.13
政府债	19,982,062.64	19,980,888.17
债权计划	50,000,000.00	350,000,000.00
合计	3,271,667,092.41	4,051,140,190.04

注：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持有意图和能力进行评价，未发生变化。

5. 本保证金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3个月至1年(含1年)	240,000,000.00	
1年至2年(含2年)	60,000,000.00	240,000,000.00
2年至3年(含3年)	500,000,000.00	60,000,000.00
3年至4年(含4年)		5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2015年修正)第九十七条和《关于保险公司提存资本保证金有关问题的通知》(保监发〔2005〕4号)的规定，按照注册资本的20%提取资本保证金，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2018年10月17日存入建设银行北京木樨园支行140,000,000.00，存期三年，年利率4.00015%；2018年10月16日存入中信银行总行营业部100,000,000.00元，存期三年，年利率4.10%；2018年5月31日存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200,000,000.00元，存期五年，年利率5.10%；2018年6月15日存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直门支行100,000,000.00元，存期五年，年利率5.20%；2018年9月28日存入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直门支行200,000,000.00元，存期五年，年利率4.875%；2019年5月31日存入交通银行北京西单支行60,000,000.00元，存期三年，年利率3.98%。

6. 固定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1) 账面原值合计：	207,964,715.23	21,701,241.03	5,531,844.35	224,134,111.91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30,985,406.44			30,985,406.44
机器设备	158,118,371.77	17,942,725.74	4,563,145.09	171,497,952.42
运输工具	18,600,915.86	3,757,014.41	968,699.26	21,389,231.01
电子设备及其他	260,021.16	1,500.88		261,522.04
2) 累计折旧合计：	132,228,576.54	16,399,501.97	4,766,081.44	143,861,997.07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0,590,474.61	1,000,654.59		11,591,129.20
机器设备	106,281,860.64	13,876,435.17	3,989,415.64	116,168,880.1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运输工具	15,157,388.42	1,499,664.14	776,665.80	15,880,386.76
电子设备及其他	198,852.87	22,748.07		221,600.94
3)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75,736,138.69			80,272,114.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394,931.83			19,394,277.24
机器设备	51,836,511.13			55,329,072.25
运输工具	3,443,527.44			5,508,84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61,168.29			39,921.10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5)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5,736,138.69			80,272,114.84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20,394,931.83			19,394,277.24
机器设备	51,836,511.13			55,329,062.25
运输工具	3,443,527.44			5,508,844.25
电子设备及其他	61,168.29			39,921.10

7.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原价合计	109,294,490.78	13,965,415.08		123,259,905.86
其中：软件	109,072,268.55	13,965,415.08		123,037,683.63
著作权	222,222.23			222,222.23
累计摊销额合计	74,883,370.44	9,968,187.14		84,851,557.58
其中：软件	74,794,481.55	9,923,742.70		84,718,224.25
著作权	88,888.89	44,444.44		133,333.33
减值准备合计				
账面价值合计	34,411,120.34			38,408,348.28
其中：软件	34,277,787.00			38,319,459.38
著作权	133,333.34			88,888.90

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交易性金融工 具、衍生金融工 具的估值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	94,754,616.82	379,018,467.28	91,898,472.29	367,593,889.16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 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 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5,294,810.28	61,179,241.12	9,407,872.51	37,631,490.02
合计	110,049,427.10	440,197,708.40	101,306,344.80	405,225,379.1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工 具、衍生金融工 具的估值	1,146,873.47	4,587,493.89	1,649,148.81	6,596,595.24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可供出售金 融资产公允价值 变动	185,534,844.31	742,139,377.24	82,553,338.98	330,213,355.93
合计	186,681,717.78	746,726,871.13	84,202,487.79	336,809,951.17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7,060,449.67
合计		7,060,449.67

9. 应付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退保金	46,224,449.59	36,395,958.69
赔款支出	4,491,670.16	3,465,741.32
年金给付	70,095,017.44	74,298,872.94
死伤医疗给付	23,170,092.06	39,861,844.99
满期给付	62,059,662.71	39,369,929.54
保户红利	168,643.71	669,112.44
合计	206,209,535.67	194,061,459.92

10.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	10,617,222,302.69	12,386,777,785.10
合计	10,617,222,302.69	12,386,777,785.10

本公司保户储金及投资款核算分拆后的万能保险的投资账户部分及经过重大保险风险测试后未确认为保险合同的重大合同，其保险期间以五年以上为主，保险责任依据其合同条款分别确定。

11. 保险合同准备金

(1) 保险合同准备金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年末余额
			赔付款项	提前解除	其他	合计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5,853,578.40	290,145,606.09	23,868.63	636,707.83	271,513,235.90	272,173,812.36	303,825,372.13
其中：原保险合同	285,853,578.40	290,145,606.09	23,868.63	636,707.83	271,513,235.90	272,173,812.36	303,825,372.13
再保险合同							
未决赔款准备金	255,267,485.89	404,738,968.56	348,426,089.82			348,426,089.82	311,580,364.63
其中：原保险合同	255,267,485.89	404,738,968.56	348,426,089.82			348,426,089.82	311,580,364.63
再保险合同							
寿险责任准备金	16,218,403,746.61	13,060,322,827.65	33,546,931.35	239,277,009.20	598,699,342.48	871,523,283.03	28,407,203,291.23
其中：原保险合同	16,218,403,746.61	13,060,322,827.65	33,546,931.35	239,277,009.20	598,699,342.48	871,523,283.03	28,407,203,291.23
再保险合同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050,969,547.18	591,976,821.95	5,582,774.39	27,229,770.57	5,116,701.62	37,929,246.58	1,605,017,122.55
其中：原保险合同	1,050,969,547.18	591,976,821.95	5,582,774.39	27,229,770.57	5,116,701.62	37,929,246.58	1,605,017,122.55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7,810,494,358.08	14,347,184,224.25	387,579,664.19	267,143,487.60	875,329,280.00	1,530,052,431.79	30,627,626,150.54

(2) 保险合同准备金未到期期限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下	1 年以上	1 年以下	1 年以上
	(含 1 年)		(含 1 年)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303,825,372.13		285,853,578.40	
其中：原保险合同	303,825,372.13		285,853,578.40	
再保险合同				
未决赔款准备金	311,580,364.63		255,267,485.89	
其中：原保险合同	311,580,364.63		255,267,485.89	
再保险合同				
寿险责任准备金		28,407,203,291.23		16,218,403,746.61
其中：原保险合同		28,407,203,291.23		16,218,403,746.61
再保险合同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605,017,122.55		1,050,969,547.18
其中：原保险合同		1,605,017,122.55		1,050,969,547.18
再保险合同				
合计	615,405,736.76	30,012,220,413.78	541,121,064.29	17,269,373,293.79

12.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8,394,114.19	400,501,443.19		100,125,360.80	300,095,052.94	281,029.45	271,700,938.75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8,394,114.19	400,501,443.19		100,125,360.80	300,095,052.94	281,029.45	271,700,938.75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8,394,114.19	400,501,443.19		100,125,360.80	300,095,052.94	281,029.45	271,700,938.75

13. 保险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长期健康险	839,828,924.57	658,951,376.33
短期健康险	271,732,645.03	242,290,593.09
寿险	13,221,740,850.67	8,192,383,863.60
意外伤害险	600,860,300.16	600,923,205.20
合计	14,934,162,720.43	9,694,549,038.22

14. 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原保险合同	17,502,288.29	67,205,752.69
合计	17,502,288.29	67,205,752.69

15.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7,339,285.98	55,952,886.2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867,046.56	15,029,751.8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70,661,002.54	204,663,606.7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365,918,586.36	1,030,828,134.7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9,124,583.24	-133,322,845.3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40,467,061.01	33,702,863.78
存出资本保证金利息收入	37,240,249.22	36,805,067.43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275,205.4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利息支出	-15,470,913.28	-18,371,098.23
其他	351,924,543.17	375,672,854.61
合计	2,167,071,444.80	1,601,236,427.27

1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9,101.35	8,636,864.45
合计	-2,009,101.35	8,636,864.45

17.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项目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	12,799,159,998.73	7,729,444,993.02

减：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18,473,698.05	6,334,284.69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780,686,300.68	7,723,110,708.33

(2) 按保险合同列示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提取未决赔款准备金	56,312,878.74	62,397,812.45
其中：原保险合同	56,312,878.74	62,397,812.45
再保险合同		
提取寿险责任准备金	12,188,799,544.62	7,336,770,296.66
其中：原保险合同	12,188,799,544.62	7,336,770,296.66
再保险合同		
提取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554,047,575.37	330,276,883.91
其中：原保险合同	554,047,575.37	330,276,883.91
再保险合同		
合计	12,799,159,998.73	7,729,444,993.02

(3) 按构成内容列示提取原保险合同未决赔款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9,322,988.06	9,145,087.76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	65,078,313.73	52,634,924.43
理赔费用准备金	557,553.07	617,800.26
合计	56,312,878.74	62,397,812.45

(4) 摊回保险责任准备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摊回未决赔款准备金	17,855,869.30	5,288,383.90
摊回寿险责任准备金	1,456.86	353,084.57
摊回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616,371.89	692,816.22
合计	18,473,698.05	6,334,284.69

18.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减值损失	33,520,321.11	27,658,920.00
合计	33,520,321.11	27,658,920.00

(九) 审计报告的主要意见

公司于2020年聘请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师。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及附注已经信永中和审计。信永中和认为合并及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2020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0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第三部分 保险责任准备金信息

一、保险合同准备金

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和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寿险责任准备金、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分别由未到期责任准备金和未决赔款准备金组成。非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包括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未决赔款准备金。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下发的《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和保监会下发的《关于保险业做好<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2号>实施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的规定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

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准备金时，将具有同质保险风险的保险合同组合作为一个计量单元。其中，寿险保险合同根据产品、承保年度等特征确定计量单元；非寿险保险合同根据险种分成若干个计量单元。

保险合同准备金以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进行计量。本公司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是指由保险合同产生的预期未来现金流出与预期未来现金流入的差额，即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其中，预期未来现金流出，是指保险人为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必需的合理现金流出，主要包括：①根据保险合同承诺的保证利益，包括死亡给付、残疾给付、疾病给付、生存给付、满期给付等；②根据保险合同构成推定义务的非保证利益，包括保单红利给付等；③管理保险合同或处理相关赔付必需的合理费用，包括保单维持费用、理赔费用等。预期未来现金流入，是指保险人为承担保险合同相关义务而获得的现金流入，包括保险费和其他收费。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按照各种情形的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预期未来净现金流出的合理估计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边际因素，并单独计量。该边际因素包括风险边际和剩余边际；风险边际是指为弥补未来现金流在金额和时间上的不确定性而提取的准备金；公司在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日不确认首日利得，而确认为剩余边际，并将剩余边际在保险期间内摊销计入损益；发生首日损失的，予以确认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确定保险合同准备金时，考虑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对于货币时间价值的影响重大的，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对于久期小于或等于一年的短期险合同，不对相关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一）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非寿险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下列两者中较大者提取未到期责任准备金：①根据二十四分之一净保费法（毛保费减首日费用）提取的准备金，首日费用包括手续费及佣金支出、营业税金及附加、保险保障基金、监管费等费用；②考虑赔款支出、保单维持成本、保单理赔费用等未来净现金流出折现值和对应的风险边际提取的准备金。

（二）未决赔款准备金

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包括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和理赔费用准备金等。

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并已向保险人提出索赔、尚未结案

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采用逐案估损法，计量已发生已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向保险人提出索赔的赔案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根据保险风险的性质，并依据公司经验数据，采用链梯法及 Bornhuetter-Ferguson 等方法计量已发生未报案未决赔款准备金，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理赔费用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非寿险保险事故已发生尚未结案的赔案可能发生的律师费、诉讼费、损失检验费、相关理赔人员薪酬等费用提取的准备金。本公司以未来必需发生的理赔费用的合理估计金额为基础计量理赔费用准备金，同时考虑边际因素。

（三）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是指保险人为尚未终止的人寿和长期健康保险责任提取的准备金。

公司采用情景对比法确定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风险边际。

寿险责任准备金和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的主要计量假设包括：

A.折现率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计算寿险保险合同准备金所采用的折现率根据对应资产组合预期未来投资收益率确定，并考虑不利偏差准备。在确定投资收益率假设时，公司考虑了以往投资经验、目前及未来投资组合状况及收益率趋势。2020年12月31日公司评估采用的投资收益率假设为5.25%。

对于未来保险利益不受对应资产组合投资收益影响的保险合同，本公司以中国债券信息网上公布的“保险合同准备金计量基准收益率曲线”为基础，同时考虑流动性溢价、税收和其他相关因素的影响确定保单生效日的折现率假设。2020年12月31日评估使用的即期折现率假设为3.09-4.80%。

投资收益率受经济环境、投资策略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B.死亡率和发病率

考虑市场和公司的经验数据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状况，本公司使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或《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10-2013）》乘以相应的选择因子作为评估死亡率。

疾病发生率假设根据市场和公司的经验数据以及本公司对未来经营环境的判断而确定，男性和女性的经验重疾发生率分别是公司当前重大疾病保险的定价发生率乘以相应的选择因子。

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社会发展、医疗水平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C.费用假设

本公司的费用假设是在参考行业和公司经验数据的基础上，参照产品定价假设而确定，同时考虑不利偏差准备。

费用假设以每份保单和保费的一定比例确定。本公司在确定维持费用假设时考虑了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

费用假设受通货膨胀、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D.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是根据行业和公司经验数据、当前状况以及本公司对未来的预期而确定。针对不同的交费方式、产品类别、销售渠道，公司采用了不同的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受市场竞争、宏观经济、监管政策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E. 保单红利

保单红利假设根据分红保险账户的预期投资收益率、公司的红利政策、保单持有人的合理预期等因素合理确定。

二、准备金评估结果

单位：万元

分类	2019 年末会计准备金提存数	2020 年末会计准备金提存数	同比增长
寿险责任准备金	1,621,840	2,840,720	75.15%
长期健康险责任准备金	105,097	160,502	52.72%
未到期责任准备金	28,585	30,383	6.29%
未决赔款准备金	25,527	31,158	22.06%
总计	1,781,049	3,062,763	71.96%

第四部分 风险管理状况信息

一、公司风险组织体系及风险管理策略

（一）风险管理组织体系

公司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由董事会、风险及合规委员会、经营层、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及总分公司风险管理主体职责单位组成。

公司董事会是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对全面风险管理工作的完整性和有效性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主要职责包括审批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重大风险事项的控制方案、与风险管理相关的重要报告等。

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及合规委员会，负责在董事会授权下审议公司风险管理总体目标、风险偏好和风险容忍度、风险管理政策、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和职责、重大风险事件解决方案等。

公司经营层根据董事会的授权，负责公司日常风险管理工作，确保公司承担的风险与风险偏好相一致；研究搭建公司全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制定并组织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流程等。

公司首席风险官负责指导、监督风险管理部开展日常风险管理工作。

风险管理部的职责包括建立、维护和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偏好体系、风险管理制度及专项风险管理办法等；协助组织、指导各职能部门和业务单位制定风险控制措施和解决方案；定期提交各项风险管理报告等。

总公司各职能部门及各分支机构是风险管理主体职责单位，在业务前端负责识别、计量、监测评估并报告所辖领域各类风险。公司在总分公司分别设置了风险管理联系人，作为风险管理工作的具体实施者和协调人。

（二）风险管理总体策略

公司积极建立健全风险管理制度，理顺风险管理流程，强化风险管理文化建设，通过提升全面风险管理水平促进公司战略目标实现。针对风险评估确定的重要风险类别，公司采取包括风险自留、风险规避、风险缓释、风险转移等应对策略，制定具体的控制措施，配备必要资源，确保通过有效管理将风险控制在公司可承受范围内。

目前公司的风险管理工作运行基本良好，公司以各业务前端和职能部门作为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在日常业务开展过程中识别、计量、评估、应对、监控与报告所辖领域风险；合规部门、风险管理部门作为第二道防线，综合协调制定各类风险制度、标准和限额，对整体风险状况和风险管理工作进行监控和报告，并提出应对建议。审计部门作为风险管理第三道防线，负责对风险管理体系运行的适当性和有效性进行监督和评价。

二、公司面临的各类风险评估情况

（一）战略风险

2020年公司攻坚克难，在外部环境存在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况下超目标完成任务，经营发展取得重大突破。公司积极推进创新发展，以产品创新引领渠道发展，扎实推进多维精益管理，增强科技支持能力，确

保战略风险可控，公司在激烈市场竞争中稳健发展。

针对战略风险情况，公司采取如下管控措施：一是以国家电网公司战略目标为引领，坚定推动公司 351 发展战略和 1+7⁺经营模式实施，坚持以业绩为中心，深入落实特色化、差异化经营模式，推动公司持续快速健康发展。二是加快推进股东业务和市场业务并行发展，深化落实“精准营销”活动，大力推进国网系统内部保险资源的整合开发，实现股东资源业务的新突破，将股东资源优势转化为现实的生产力，成为公司实现跨越式发展、加快弥补累计亏损的重要业绩支撑。三是进一步完善公司战略体系，推动“五化六力”总部建设、“三要三做”分公司建设、深化 1+7⁺经营模式，筑牢发展根基，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市场风险

公司持有一定金额的股票、股票型基金、权益类保险资产管理产品等权益类资产，由于内外部环境复杂性、权益市场自身不确定性以及政策调整因素影响等，存在一定的权益价格风险。此外，随着公司业务的不增长，以及市场环境下负债端及投资收益目标对资产配置策略的较大约束，导致利率风险敞口持续存在。利率风险是目前寿险行业面临的共性问题，公司在偿付能力充足率计算中已考虑利率风险最低资本，公司目前的偿付能力对利率风险有较充足的资本覆盖。

公司积极开展市场风险管理工作，在深入研究资本市场变化的基础上，不断优化资产配置，分散市场风险，按照偿二代计算原理，按月定期监测公司市场风险情况，定期开展压力测试和情景测试、资产负债管理量化评估等相关工作。

（三）信用风险

2020 年，受新冠疫情等市场不利因素影响，国内中小微企业信用状况加速下滑，叠加部分地方债平台及企业债集中到期等因素，债券市场新增违约数量呈一定上升趋势。公司相关资产面临潜在信用风险，目前，公司投资组合整体上保持较好的信用风险水平，信用风险投资资产在信用级别、行业、地区分布上较为合理，总体资产组合信用风险稳定。其中，从评级分布看，公司债券和另类资产投资外部评级均在 AA 级及以上；公司深入研究重点配置行业，对信用风险发生概率较高行业，提高准入标准。

为提升信用风险防控能力，公司还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定期监测信用风险指标，并按照公司风险限额及关键风险指标管理办法等进行严格管理。二是严格执行固收类产品甄选机制，定期评估发行人与资产本身的风险，对可能存在违约风险的标的物事前采取相应的措施避免影响发酵扩大，并加强对持仓信用产品的风险跟踪和监测。三是积极关注并分析市场上违约风险事件对公司信用风险水平的影响。四是按照偿二代计算原理，按月定期监测和管理公司信用风险。五是拓宽公司投资渠道，增大各类资产之间的风险分散效应。六是严格执行《信用风险管理办法》，进一步优化信用风险管控流程，提升信用风险应对能力。

（四）保险风险

公司目前的保险风险主要包括满期给付和退保风险。公司 2020 年实际给付规模较上年同期涨幅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在过往年度销售的部分产品陆续集中到期，2020 年是该类产品的给付高峰。2020 年公司累计支出退保金较上年亦有所增长，退保金增长主要原因为近年来金融市场投资产品呈多样化趋势，客户可选择的投资渠道较多，客户可能会将保险产品与其他投资产品进行对比，最终因产品收益情况未达到个人预期而选择退保；同时，团险年金退保增加主要受年金政策影响导致，且年金投资保单陆续到期。

针对上述风险情况，公司采取以下风险控制措施：一是健全退保管理体系，加强退保监测，持续开展保单退保劝阻工作，防范和化解退保纠纷风险。二是强化销售误导综合治理工作，加强业务品质管理，提高内部管理水平，避免销售误导。三是加强业务数据的经验分析，提高保险业务预测的准确性，以指导公司提前应对各类保险风险。四是持续落实异常给付应急处理预案，做好及时报告、风险预防措施、资金调拨、投诉维稳等相关工作，切实防范和化解非正常业务风险，预防和控制群体性异常事件发生，切实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促进公司业务的健康发展。

（五）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是公司面临的一项中长期风险，现阶段公司主要的操作风险包括销售业务行为不合规和业务流程操作失误等风险。此外，公司积极创新发展，强化网销等新业务模式，相关管理经验也需在业务实践和技术水平不断提升中完善。

针对操作风险，公司开展了以下工作：一是积极运用银保监会偿付能力风险管理相关措施，通过风险排查、保险欺诈风险排查、风险综合评级数据报送等工作，加强对重点领域、重点项目、重点业务梳理排查，查找各类金融业务风险并对存在问题制定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二是严格执行《操作风险管理办法》，进一步优化操作风险管控流程，提升操作风险应对能力。三是针对个别分支机构发生的操作风险事件，分析原因并加强整改，避免类似问题重复发生。以上措施均在一定程度上分散或降低了操作风险对公司的影响。

（六）流动性风险

2020年，公司主要流动性风险监测指标正常，融资回购比例及流动性资产占比等指标均优于保险资金运用监管要求，公司整体融资能力较好，流动性风险可控。在偿二代现金流压力测试中，公司各账户基本情景下现金流未来期间均未出现缺口。

由于流动性风险是一项综合性风险，一旦发生将给公司的各项业务经营带来重大负面影响，公司高度重视流动性风险管理工作，并采取以下风险管控措施：一是公司每月测算资产负债现金流，对可能存在流动性潜在风险的账户提出应对策略；同时严格监测融资回购比例以及投资流动性资产与剩余期限在1年以上的政府债券和准政府债券的账面余额比例，确保不利情况发生时有足够的流动性资产可变现，以保障短期流动性需要。二是防范中期流动性风险，公司定期开展资产负债现金流分析、预测和压力测试，并召开资产负债管理相关会议进行讨论评估，结合公司业务状况对资产配置进行动态调整。三是严格执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规范流动性风险管理流程，提升流动性风险应对能力。

（七）声誉风险

公司2020年未发生声誉风险事件。同时，公司根据相关要求，积极强化公司声誉风险的管理机制、应急处置能力以及企业形象管理建设，努力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能力。公司主动发布正面新闻，积极引导舆论走向有益于声誉风险管理。未来，公司将持续强化声誉风险管控手段，重点应对客户投诉、媒体特别是自媒体负面报道带来的声誉风险。

第五部分 产品经营信息

一、上一年度原保险保费收入居前 5 位的保险产品的名称、主要销售渠道、原保险保费收入和退保金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销售渠道	产品名称	2020 年原保险 保费收入	2020 年退保金
1	银保(寿险)	英大元睿两全保险(分红型)	1,030,868.70	99,409.46
2	个险(寿险)	英大康佑倍至终身重大疾病保险	31,963.85	1,103.02
3	银保(寿险)	英大财富恒盈终身年金保险	27,671.20	1,486.13
4	个险(寿险)	英大百万财富年金保险(分红型)	26,875.57	3,388.69
5	团险(寿险)	英大人寿团体意外伤害保险	25,318.68	-

二、上一年度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保险产品的名称、主要销售渠道、保户投资款新增交费和保户投资款本年退保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销售渠道	产品名称	2020 年保户投资 款新增交费金额	2020 年保户投资 款退保金额
1	团险(寿险)	英大元利团体年金保险 C 款(万能型)	90104.98	29006.69
2	团险(寿险)	英大账户式团体医疗保险(B 款)	36808.38	1453.76
3	个险(寿险)	英大财富鑫管家年金保险(万能型)	31300.62	1618.93

三、上一年度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居前 3 位的投连险产品的名称、主要销售渠道、投连险独立账户新增交费和投连险独立账户本年退保

公司不涉及相关险种。

第六部分 偿付能力信息

2020 年度偿付能力状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认可资产	5,061,112.83	3,630,080.50
认可负债	4,175,387.23	3,038,638.78
实际资本	885,725.60	591,441.72
核心资本	595,725.60	591,441.72
附属资本	290,000.00	-
最低资本	457,545.18	331,486.30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138,180.42	259,955.42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30.20%	178.42%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428,180.42	259,955.42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193.58%	178.42%

2020 年末，公司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93.58%，相比 2019 年末提高了约 15 个百分点；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30.20%，相比 2019 年末降低了约 48 个百分点。其主要原因在于以下两个方面：

1. 本年末实际资本为 88.57 亿元，较上年末提高了 29.43 亿元，增幅为 49.76%；实际资本变化的原因主要是公司 2020 年 9 月发行了 29 亿资本补充债，成功补充公司资本。

2. 本年末最低资本为 45.75 亿元，较上年末提高了 12.61 亿元，增幅为 38.03%；最低资本变化的原因主要是受业务规模、资产规模和配置结构等因素的影响。

第七部分 关联交易总体情况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英大人寿董事会设立了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2020年，英大人寿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履行了关联方管理、重大关联交易及统一交易协议管理、关联交易报告及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前置审议职责，听取公司各季度关联交易情况等关联交易管理职责。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下设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2020年，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履行了组织、协调关联交易日常管理、更新维护关联方信息档案、组织召开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会议、协助独立董事对公司拟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合规性和公允性进行审查，起草关联交易各季度报告及年度报告、向监管报告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和统一交易协议签订及执行情况、按监管规定对关联交易信息进行披露、监管关联交易管理系统维护及填报、数据标准化关联交易数据维护及填报及协调各部门履行关联交易职责等日常管理具体事务。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类型包括保险业务类、保险代理业务类、保险资金运用和委托管理业务类、固定资产租赁类、提供货物或服务类、投资入股类。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保险业务类关联交易，无利益输送风险。

公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可通过公司官网及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信息披露查询。

公司网站：<http://www.ydthlife.com/>

中国保险行业协会网站：<http://icid.iachina.cn/>

第八部分 消费者权益保护信息

一、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重大信息

英大人寿高度重视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推出多项服务升级举措，积极践行保险行业核心价值理念，诚实守信经营，弘扬金融正能量。

组织架构方面，公司董事会是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的最高决策组织，董事会下设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公司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事务）委员会，由分管运营工作的公司领导担任主任，统一规划、统筹部署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组织、协调、督促、指导、审查其他部门及下级机构开展工作，保障工作的独立性、权威性、专业性。分支机构根据总公司要求，设立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组织架构。

制度建设方面，公司制定了《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办法》《客户服务管理办法》《金融知识教育宣传管理办法》，修订了《消费投诉工作管理办法》《个人保险业务人员业务品质管理规则（2020年版）》《银行保险业务销售行为管理办法》等，明确消费者权益保护应遵循的基本原则、组织管理要求以及各部门在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中承担的工作职责、内容和要求，进一步夯实了消保工作的制度基石。

消保宣教方面，对外，公司积极响应中国银保监会、中国保险行业保险协会要求，利用官方微信、官方抖音等新媒体渠道及客服柜面等传统渠道，通过新颖活泼的方式，面向广大消费者持续开展立体式保险知识普及和传播。对内，合规教育纳入内部制式化培训，强化员工消费者权益保护意识。

服务创新方面，公司创新推进“智能双录”“智能核保”“微信回访”“微信保全”“微信理赔”等多个消保创新项目，极大提升客户体验，进一步为保险消费者权益保驾护航。

二、消费投诉情况

2020年公司共受理投诉案件263件。从投诉业务类别来看，销售纠纷投诉208件，占比79%；理赔纠纷投诉27件，占比10%；续期服务投诉19件，占比7%；通知服务投诉7件，占比3%；服务态度投诉2件，占比1%。投诉量居前5位的地区依次为：辽宁、山东、江苏、河北、湖北。